



2026 年丰台区融媒体中心运营服务 费新闻服务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2026 年丰台区融媒体中心运营服务费新闻服务采购项目

项 目 编 号：11010626210200028771-XM001

项目代理编号：BJMSJYJT-260012

包 号：1

采 购 人：中共北京市丰台区委宣传部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明世继元管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资格审查	34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4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62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103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110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11010626210200028771-XM001

2. 项目名称：2026 年丰台区融媒体中心运营服务费新闻服务采购项目

3.项目预算金额：贰仟伍佰叁拾伍万零壹佰伍拾元整
(¥25,350,150.00)

项目最高限价：贰仟伍佰叁拾伍万零壹佰伍拾元整
(¥25,350,150.00)

4. 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2026 年丰台区融媒体中心运营服务费新闻服务采购项目	2535.015	1	通过全方位的融媒服务工作，实现丰台区新闻宣传的全方位覆盖与高效传播，打造具有丰台特色与影响力的媒体品牌，增强区域媒体在受众中的公信力与亲和力，为区域经济、社会、文化发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促进区域形象提升与社会和谐稳定。主要服务工作包括一、内容生产及传播服务；二、综合服务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5.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自然年度；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 ☐ 中小 ☒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 否

☐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3.2.1 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2.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 年 6 月 17 日至 2026 年 6 月 24 日，每天 00:00 至 24:00。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 7 月 7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采用远程电子开标方式，参选人使用 CA 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参与电子开标。参选人自行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不接受纸质文件，无须参选人到达现场。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1.2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3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1.4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5 《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1.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1.7 《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2.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

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报名无效。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中共北京市丰台区委宣传部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文体路 2 号

联系方式：010-8365662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明世继元管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马连道路 11 号一商大厦 1607 室

联系方式： 010-6351888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岳 修健

电 话：010-6351888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2.4	核心产品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 1 包不适用。 □本项目_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__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核心产品为：_____。
3.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___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___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 不需要 ☐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 不需要 ☐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3.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包号</th> <th>标的名称</th> <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2026 年丰台区融媒体中心运营服务费新闻服务采购项目</td> <td>其他未列明行业</td> </tr> </tbody> </table>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2026 年丰台区融媒体中心运营服务费新闻服务采购项目	其他未列明行业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2026 年丰台区融媒体中心运营服务费新闻服务采购项目	其他未列明行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 01 包： <u>大写金额：拾万元整</u> <u>小写金额：¥100,000.00；</u>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开户名全称：北京明世继元管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广安门支行 账 号：694904197						

		联 系 人：齐红艳 联系电话：010—63341555
12.8.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无 ☒有，具体情形：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u>30</u> 个日历日。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 <u>10</u> 分钟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u>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高者为中标人。</u>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 其他要求：_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

		知》（京财采购〔2023〕637 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书面形式。</u>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u>政采部</u> ； 联系电话： <u>010-63518887</u> ； 通讯地址： <u>北京市西城区马连道路 11 号一商大厦 1607 室。</u>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人 收费标准：招标代理服务费计算方法采用差额定律累进法。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如下： <table><tr><th> 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th><th>货物 招标</th><th>服务 招标</th><th>工程 招标</th></tr><tr><td>100 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tr><td>100-500</td><td>1.1%</td><td>0.8%</td><td>0.7%</td></tr><tr><td>500-1000</td><td>0.8%</td><td>0.45%</td><td>0.55%</td></tr><tr><td>1000-5000</td><td>0.5%</td><td>0.25%</td><td>0.35%</td></tr><tr><td>5000-10000</td><td>0.25%</td><td>0.1%</td><td>0.2%</td></tr><tr><td>10000-100000</td><td>0.05%</td><td>0.05%</td><td>0.05%</td></tr><tr><td>1000000 以上</td><td>0.01%</td><td>0.01%</td><td>0.01%</td></tr></table> 缴纳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 招标	服务 招标	工程 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 招标	服务 招标	工程 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中标服务费缴纳方式：以汇款方式缴纳 开户名全称：北京明世继元管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广安门支行 账 号：694904197 联 系 人：齐红艳 联系电话：010—63341555
--	--	---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

文)。

5.2 本国产品

本项目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有关要求，落实本国产品标准。

5.3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3.1 中小企业定义：

5.3.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5.3.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3.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3.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

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3.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3.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3.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3.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3.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3.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

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3.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3.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3.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3.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4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4.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

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4.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4.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4.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5.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

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6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6.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

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8 采购需求标准

5.8.1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8.2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

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

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

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

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依据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
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
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

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 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 或电子证照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 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 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 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 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 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 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 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 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 《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	无须投标人提供，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企业采购)	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本项目不接受分包）	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格式见 《投标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 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 1-1、1-2 的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 应满足本表 3-2 项规定。 3、本表序号 3-3 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 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投标无效。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的电子文件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2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 《投标文件格式》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注：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均应当提供资质证书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提供证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5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 (如有)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 (如有)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进口产品 (如有) (本项目不适用)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2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

		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3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4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5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6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

		的其他无效情形。
--	--	----------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异常低价处理

2.2.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 的，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 的，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2.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2.2.3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

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2.4 上述投标（响应）报价指按照本章 2.4 修正后的报价。

2.3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6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7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4.8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3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

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2.6 支持本国产品政府采购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6.1 本项目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2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3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提供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非本国产品。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

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

3.2.3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商务部分（5分）			
1.1	相关业绩	5	近3年来完成的与本项目相同或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1分，最高得5分。每个有效业绩须包含以下内容：合同复印件（提供合同金额页、服务主要内容页及盖章页等关键页并加盖公章）。
2. 技术部分（85）			
2.1	团队配置方案	8	团队架构完整包含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播音员或主持人、编辑、直播导播、摄影及其他核心工作人员，得8分。每缺少一个以上所列岗位类别人员配备，扣2分，扣完为止。同时，投标人需承诺在项目期内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组成员，如因特殊情况必须更换，更换人员的专业技能、工作经验等资历需与原有人员相同，且必须提前向采购人提交更换申请，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并承诺团队人员须按照采购人要求，到指定办公场所驻场开展工作。否则此项不得分。
		3	团队工作人员均应具备新闻宣传、融媒服务等相关经验，满足条件得3分；若1人不满足条件扣1分，最多扣减3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简历，格式自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拟，详细说明工作经历、参与的相关工作及在其中担任的角色等内容，以证明相关经验，否则按无相关经验处理。投标人投标时应承诺在项目期内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组成员，如必须更换必须保证更换人员与原有人员资历相同且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否则此项不得分。
		3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且拥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同时具备 10 年以上新闻宣传、融媒服务等相关工作经验，得 3 分。不满足以上要求，不得分。投标时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明、职称证明复印件、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以及个人简历，格式自拟，详细说明工作经历、参与的相关工作及担任的角色等内容，以证明相关经验，否则按无相关经验处理。投标人投标时应承诺在项目期内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组成员，如必须更换，须保证更换人员与原有人员资历相同且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否则此项不得分。
		3	项目总监须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具备 10 年以上新闻宣传、融媒服务等相关工作经验，得 3 分，投标时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明、职称证明复印件，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以及个人简历，格式自拟，详细说明工作经历、参与的相关工作及担任的角色等内容，以证明相关经验。不满足以上要求，不得分。投标人投标时应承诺在项目期内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组成员，如必须更换，须保证更换人员与原有人员资历相同且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更换，否则此项不得分。
		2	播音员或主持人不少于 2 人，均为播音主持等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备 5 年以上播音员或主持人工作经历，投标时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复印件、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提供能证明工作经历的主持节目视频片段截图，以及个人简历，格式自拟，详细说明工作经历，得 2 分。若有 1 人不满足以上要求，扣 1 分；最多扣减 2 分。投标人投标时应承诺在项目期内不擅自更换项目组成员，如必须更换，须保证更换人员与原有人员资历相同且经采购人同意后方能更换，否则此项不得分。
		2	编辑不少于 2 人，均具有本科以上学历，且具备 10 年以上新闻宣传、融媒服务、编辑等相关工作经验，投标时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书复印件、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相关工作经验证明材料（如采写或编辑加工的新闻稿件等）以及个人简历，格式自拟，详细说明工作经历，得 2 分。有 1 人不满足要求，扣 1 分，扣完为止。投标人投标时应承诺在项目期内不擅自更换项目组成员，如必须更换，须保证更换人员与原有人员资历相同且经采购人同意后方能更换，否则此项不得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3	直播导播不少于 3 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备 5 年以上新闻宣传、融媒服务、网络直播等相关工作经历,投标时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书复印件、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能证明相关工作经历的项目案例(如直播链接、直播截图、项目总结、新闻报道、项目案例等)以及个人简历,格式自拟,详细说明工作经历,得 3 分。每有 1 人不满足要求,扣 1 分,扣完为止。投标人投标时应承诺在项目期内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组成员,如必须更换,须保证更换人员与原有人员资历相同且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否则此项不得分。
		2	摄影不少于 1 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备 3 年以上新闻宣传、融媒服务、摄影等工作相关经历,投标时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书复印件、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能证明摄影工作经历的摄影作品等证明材料以及个人简历,格式自拟,详细说明工作经历,得 2 分。不满足以上要求,不得分。投标人投标时应承诺在项目期内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组成员,如必须更换,须保证更换人员与原有人员资历相同且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否则此项不得分。
		7	其他核心工作人员不少于 7 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备新闻宣传、融媒服务等相关工作经历,投标时均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书复印件、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以及个人简历,格式自拟,详细说明工作经历,得 7 分。每少 1 名满足条件的人员,扣 1 分,扣完为止。投标人投标时应承诺在项目期内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组成员,如必须更换,须保证更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换人员与原有人员资历相同且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否则此项不得分。
2.2	《丰台时报》策划及内容生产、编审、排版服务方案	10	方案内容全面，涵盖新闻策划、内容采写、编辑加工、审核校对、排版设计等方面，紧密结合丰台区的政策导向、社会热点和区域特色等内容进行详细论述，明确具体工作安排、实施步骤、人员分工、时间节点，具备可操作性和创新性，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10 分。 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内容涉及各项服务环节，与丰台区工作实际有一定结合，有实施细则和措施，但阐述不够详细，得 6 分。 方案内容全面，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基本框架，与丰台区工作实际有一定关联，但实施细则和措施不够具体，未充分考虑项目实际情况，缺乏针对性，得 3 分。 提供的方案仅简单重复采购需求，或存在理解偏差、分析与事实不符、内容逻辑混乱、前后矛盾等问题，不符合采购需求，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2.3	日常新闻视频制作服务方案	7	方案详细规划视频选题、拍摄计划、后期制作流程，紧密围绕丰台区的新闻事件和民生热点进行拍摄、制作，方案包含内容审核把关、视频质量把控、传播渠道规划，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7 分。 方案能满足采购需求，基本结合丰台区实际情况，有视频制作的实施细则和措施，但在创意、质量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把控或传播规划方面存在不足，阐述不够细致，得 5 分。 方案内容全面，与丰台区工作实际有一定联系，能满足基本的视频拍摄、制作需求，但实施细则和措施不够完善，得 3 分。 提供的方案只是简单复制采购需求，或存在明显的理解错误、逻辑错误，无法有效指导视频制作工作，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2.4	专题自制视听节目制作服务方案	10	方案针对丰台区的五个特色专题栏目《一把手访谈》《您说我办》《教育公开课》《健康大讲堂》《宛平夜话》第二季进行深度策划，从节目创意、脚本撰写、拍摄手法、后期制作、渠道安排等方面进行全面且详细的规划，能够突出丰台特色，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10 分。 方案能满足采购需求，满足专题视听节目的基本制作要求，基本结合丰台区实际情况进行策划，有实施细则和措施，但阐述不够详细，得 6 分。 方案内容与丰台区工作实际有一定关联，但在节目创意、特色体现等方面存在明显不足，得 3 分。 提供的方案存在简单复制采购需求、创意缺乏、逻辑不清晰等问题，不符合采购需求，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2.5	社区新闻发声人队伍建设服务方案	10	方案紧密贴合丰台区工作实际。队伍招募精准定位，管理机制相对完善，激励措施具有一定吸引力；社区新闻发声人工作职责、工作规范明确细致；线上线下培训方案详实，内容全面且形式多样，充分考虑不同层次发声人的需求；有完善的激励机制，专项数据统计完整准确，能为后续工作提供有力支持；制定的年度表彰会工作方案结合工作实际，可执行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10 分。 方案能结合丰台区实际情况，有队伍建设、管理、激励机制的实施细则和措施，工作规范和内容发布流程基本合理，培训工作方案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但在部分细则阐述上不够深入，如激励机制的具体量化指标、培训课程的针对性设计、年度表彰大会工作方案与丰台实际的关联等。能满足大部分采购需求，整体方案较为完善，得 6 分。 方案与丰台区工作实际存在一定关联，能够满足队伍建设的基本要求，如明确招募人数和基本条件等。然而，在队伍管理方面存在不足，缺乏有效的监督机制；沟通渠道不够畅通，未建立多元化沟通平台，有初步的内容发布流程和培训计划，但缺乏系统性和灵活性，年度表彰大会工作方案不够完备等，仅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基本层面，得 3 分。 提供的方案存在简单复制采购需求的现象，团队建设规划模糊，职责分工不明确，缺乏清晰的发展方向。沟通机制缺失，未考虑各级之间与外部的沟通协作需求。各项工作方案缺乏实质性内容，可行性低，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无法有效指导实际工作开展，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2.6	新媒体平台运营服务方案	3	方案全面规划新媒体平台的定位、内容运营、用户互动、推广策略等方面，紧密结合丰台区的地域特点和受众需求，制定详细的运营计划和数据分析机制，具备切实可行的用户增长和活跃度提升措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方案能满足采购需求，基本结合丰台区实际情况，有运营计划和实施细则，在用户互动或推广方面有一定的措施，但阐述不够深入，得 2 分。 提供的方案只是简单重复采购需求，或在运营思路、策略等方面存在明显错误，无法有效运营新媒体平台，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2.7	丰台区重点工作服务保障方案	3	方案需围绕丰台区各项重点工作、会议、调研等，涵盖资料留存、短视频制作及主持人服务等内容。 方案全面涵盖各环节，对资料留存规范、安全，且实施细则完备、措施有效，所使用的设备、技术规划详细。短视频制作创意新颖、贴合需求。主持人调度与安排合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方案能满足采购需求，基本涉及各环节，有实施细则和措施，但在资料留存管理、短视频制作、主持人调度与安排等方面阐述不够详细，得 2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方案能满足基本要求，但各环节实施细则欠缺，未充分结合项目实际，针对性不强。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2.8	网络直播服务方案	3	方案详细制定直播流程、技术保障措施、直播安全保障机制，对直播过程中的突发情况有完善的应急预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内容较为全面，满足网络直播的基本要求，有直播服务的实施细则和措施，在安全保障方面有一定考虑，但不够完善，阐述不够详细，得 2 分。 提供的方案存在简单复制采购需求、直播流程混乱、安全保障缺失等问题，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2.9	主题宣传策划	3	紧密结合丰台区年度重点工作、区域文化特色及社会热点，主题鲜明且具有创新性，策划方案包含具体的宣传内容、传播渠道、时间节点，可操作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策划能结合丰台区实际情况制定主题宣传内容，包含主要宣传方向及实施步骤，但在创意性、传播渠道多样性或效果评估方面阐述不够细致，得 2 分。 策划内容仅简单重复采购需求，主题不明确，缺乏与丰台区实际的结合，或存在逻辑混乱、可行性低等问题，得 1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未提供主题宣传策划方案，不得分。
3.0	服务进度计划及进度保障措施	3	进度计划详细到月任务安排，明确各阶段关键节点和阶段性成果，进度保障措施包含人员调配、资源支持、技术保障等多方面，措施具体、可操作，能有效应对各种可能影响进度的因素，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求，得 3 分。 进度计划能满足项目基本需求，按月份划分主要阶段和任务，有基本明确的关键节点，进度保障措施能基本涵盖主要影响因素，但在措施的详细程度或可操作性方面存在不足，得 2 分。 进度计划能满足项目基本需求，有大致的时间安排，但关键节点不明确，进度保障措施未能紧密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针对性不强，得 1 分。 进度计划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存在时间安排不合理、关键任务缺失等问题，或未提供进度计划和进度保障措施，得 0 分。
3、价格部分（10 分）			
3	投标报价	1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2.5 及 2.6。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合计		10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

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描述	项目内容	单位	数量
一	内容生产及传播服务				
(一)	《丰台时报》				
1	《丰台时报》策划及内容生产服务				
1.1	策划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完成新形势下宣传思想工作的使命任务，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倍增追赶、合作发展	主要包括每期版面选题策划、内容布局、版面设计风格等	期	150
1.2	评论		围绕重大主题、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推出重点评论，全年预计25篇	篇	25
1.3	专题新闻		每期3-5篇，每篇1500-2500	条	500

		等主题主线策划出一系列生动、鲜活、有分量的产品，讲述丰台故事，传播丰台好声音，为丰台区倍增追赶、合作发展加油助力。全年预计出版	字，全年共计约500篇		
1.4	常规新闻		每期10篇左右，每篇1000字左右，全年共计约1500篇	条	1000
1.5	时政新闻		每期3-5篇，每篇1000-2000字，全年共计约500篇	条	500
1.6	丰台时报专版	《丰台时报》150期左右。其中完成主题评论25篇；专题新闻500篇；常规新闻1000篇；时政新闻500篇；专版182个。	全年拟刊发182个专版，主要包括理论版、文化版、书香版、健康版、教育版等内容，每版2-5篇文章，每篇2000-3000字	版	182
1.7	外稿采用费	充分调动广大新闻工作者、通讯员、专家学者、评论员等外稿作者创	主要包括通讯员原创稿件，转载市级及以上媒体发表的新闻类稿件，特邀媒体记	篇	500

		作的积极性，进一步推动《丰台时报》提质增效，营造良好的宣传氛围。	者、读者等撰写的新闻类原创稿件，特邀专家、学者、读者或专业机构等撰写的理论、调研类原创稿件，特邀媒体记者、通讯员、评论员、读者等撰写的《永定合声》《新闻时评》等评论稿件。 平均每期报纸采用外稿约 3-5 篇，全年共计采用外稿约 500 篇，平均每篇 1000 字左右		
2	《丰台时报》编审、排版	做好《丰台时报》的编辑、排版、审校等工作。全年预计出版 150 期			

		左右。			
2.1	新闻版组稿及编辑	对每期新闻版稿件进行组稿、编辑。	每期拟刊发5个左右新闻版，全年共计约750个版	版	750
2.2	专版组稿及编辑	对每期专版稿件进行组稿、编辑。	每期拟刊发3个左右专版，全年共计约450个版	版	450
2.3	排版	对报纸版面进行设计排版。	每期报纸8个版面，全年共计约1200个版	版	1200
2.4	审校	对稿件进行政治把关和文句校对。	每期报纸8个版面，全年共计约1200个版面	版	1200
2.5	排版工具使用费	排版软件、字库等费用。		年	1
2.6	电子报	《丰台时报》数字报、手机版制作发布。	全年共计约150期	期	150
(二)	日常新闻视频制作				
1	《丰台新闻》	全年完成约293期《丰台	新闻采访、编辑	条	1500
			演播室录制	次	293

		新闻》，每期不少于 10 分钟。在歌华有线 803 频道播出。	后期制作	次	293
			储存服务	期	293
(三)	专题自制视听节目制作				
1	《您说 我办》	该栏目播出周期为每月 2 期，每期时长 20 分钟，在歌华有线 803 频道播出。栏目定位明确，反映民生诉求，传递民生关怀，聚焦百姓诉求，社情民意，展现基层治理好做法，既关注百姓生活的点点滴滴，也聚焦社会热点和难点问题，致力于	节目策划、文案脚本	期	24
			内容拍摄、采访、剪辑等	期	24
			演播室出镜主持人、新闻配音	期	24
			演播室录制	次	24
			后期制作	期	24
			视频包装	期	24
			存储服务	期	24

		搭建政府与民众沟通的桥梁，推动问题的解决和改善。			
2	《健康大讲堂》	该栏目播出周期为每月 1 期，每期时长 20 分钟，在歌华有线 803 频道播出。栏目主要为满足辖区居民的健康需求，发挥社区卫生家庭医生健康管理优势，倡导健康生活、饮食方式、疾病预防，提高居民自我健康管理能力。	节目策划、文案脚本	期	12
			内容拍摄、采访、剪辑等	期	12
			演播室录制费用	次	12
			后期制作	期	12
			视频包装	期	12
			存储服务	期	12
3	《教育公开课》	该栏目播出周期为每月 1	节目策划、文案脚本	期	12

		期，每期时长20分钟，在歌华有线803频道播出。栏目主要为满足辖区居民的教育需求，充分利用我区优质教育资源，通过公开课帮助广大青少年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促进丰台区教育质量和水平的提升。	内容拍摄、采访、剪辑等	期	12
			演播室录制	次	12
			后期制作	期	12
			视频包装	期	12
			存储服务	期	12
4	《一把手访谈》	该栏目全年预计12期，每期时长10分钟，在歌华有线803频道播出。栏目主要以主持人对话委办局、街镇及相关部门负	节目策划、文案脚本	期	12
			内容拍摄、采访、剪辑等	期	12
			演播室出镜主持人	期	12
			演播室录制	次	12
			后期制作	期	12

		责人的形式， 展现各单位在 丰台区“倍增 追赶合作发 展”中所做的 工作及取得的 成果。	视频包装	期	12
			存储服务	期	12
5	《宛平夜 话》第二 季	该栏目预计刊 播 15 期，每期 时长 5 分钟， 在歌华有线 803 频道、 《丰台时报》 及区级新媒体 平台刊播。该 栏目立足丰台 区历史文化底 蕴，展现区域 高质量发展成 果，打造精品 宣传文化品 牌。	节目策划、文案 脚本	期	15
			内容拍摄、采 访、剪辑等	期	15
			演播室录制	次	15
			后期制作	期	15
			视频包装	期	15
			存储服务	期	15
(四)	新媒体平台运营服务				
1	“北京丰	负责“北京丰	图文制作、排版	篇	1500

	台”客户端运营服务	台”客户端的宣传推广和相关信息服务工作，全力实现“新闻+政务”、“新闻+服务”功能聚合，实现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区融媒体中心、区政务服务中心“三个中心”的全面贯通。	头尾栏设计、文章封面图制作	套	15
			长图设计	张	40
			海报设计	张	50
			图说图解	篇	2
			H5 动态页面设计	套	10
			重点工作节日节点专题策划	次	10
			根据甲方要求数据统计，服务期内不限量	全年	1
			数据统计分析年报	份	1
			7*24 小时编辑服务应急服务	全年	1
2	“北京丰台”微信公众号运营服务	负责“北京丰台”微信公众号宣传报道和相关信息服务，实现“新闻+政务”、	图文制作、排版	篇	1500
			头尾栏设计、文章封面图制作	套	15
			长图设计	张	40
			海报设计	张	50

3		“新闻+服务”功能聚合。	图说图解	篇	3
			H5 动态页面设计	套	5
			重点工作节日节点专题策划	次	18
			根据甲方要求数据统计，服务期内不限量	全年	1
			数据统计分析年报	份	1
			7*24 小时编辑服务应急服务	全年	1
	“北京丰台”微博运营服务	负责“北京丰台”微博账号宣传报道和相关信息服务，实现“新闻+政务”、“新闻+服务”功能聚合。	全年选题策划并更新稿件	篇	1500
			在线互动	次	5
			长图设计	张	40
			海报设计	张	50
			图说图解	篇	3
			管理评论内容，服务期内不限量	全年	1
			根据甲方要求数	全年	1

			据统计，服务期内不限量		
			数据统计分析年报	份	1
			7*24 小时编辑服务应急服务	全年	1
4	学习强国 丰台区通讯站运营服务	负责本区学习强国通讯站宣传报道和相关信息服务。	全年选题策划并向北京站报送稿件	篇	300
			根据甲方要求数据统计，服务期内不限量	全年	1
			数据统计分析年报	份	1
5	“北京丰台”今日头条号运营服务	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提升“北京丰台”今日头条号政务新媒体的运营质量，不断壮大主流思想舆论。	全年选题策划并更新稿件	篇	1500
			管理评论内容，服务期内不限量	全年	1
			根据甲方要求数据统计，服务期内不限量	全年	1
			长图设计	张	40

			海报设计	张	70
			图说图解	篇	3
			数据统计分析年报	份	1
			7*24 小时编辑服务应急服务	全年	1
6	“北京丰台”视频号运营服务	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提升“北京丰台”视频号政务新媒体的运营质量，不断壮大主流思想舆论。	全年编辑、制作、发布视频内容	条	500
			管理评论内容，服务期内不限量	全年	1
			根据甲方要求数据统计，服务期内不限量	全年	1
			7*24 小时编辑服务应急服务	全年	1
7	“丰台发布”抖音号运营服务	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提升“丰台发布”抖音号政务新媒体的运营质量，不断	全年编辑、制作、发布视频内容	条	500
			管理评论内容，服务期内不限量	全年	1
			根据甲方要求数	全年	1

		壮大主流思想舆论。	据统计，服务期内不限量		
			7*24 小时编辑服务应急服务	全年	1
8	“丰台发布”快手号运营服务	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提升“丰台发布”快手号政务新媒体的运营质量，不断壮大主流思想舆论。	全年编辑、制作、发布视频内容	条	500
			管理评论内容，服务期内不限量	全年	1
			根据甲方要求数据统计，服务期内不限量	全年	1
			7*24 小时编辑服务应急服务	全年	1
9	“北京丰台”北京号运营服务	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提升“北京丰台”北京号政务新媒体的运营质量，不断壮大主流思想舆论。	全年选题策划并更新稿件	条	1000
			长图设计	张	20
			海报设计	张	30
			图说图解	篇	2
			管理评论内容，服务期内不限量	全年	1

			根据甲方要求数据统计，服务期内不限量	全年	1
			7*24 小时编辑服务应急服务	全年	1
10	“宛平知事”微信公众号运营服务	负责“宛平知事”微信公众号宣传报道和相关信息服务。	全年图文制作、排版	篇	300
			头尾栏设计、文章封面图制作	套	5
			长图设计	张	5
			海报设计	张	10
			图说图解	篇	2
			H5 动态页面设计	套	2
			重点工作节日节点专题策划	次	10
			根据甲方要求数据统计，服务期内不限量	全年	1
			数据统计分析年报	份	1

			7*24 小时编辑 服务应急服务	全年	1
(五)	主题宣传策划				
1	主题宣传 策划	结合重要时间节点、重点工作、重要活动内容，完成主题宣传内容。	做好主题宣传。 做好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宣传，聚焦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中国共产党成立105周年、“十五五”规划等重大主题，策划“‘十五五’开局看发展”专题，做好“十五五”规划解读。以“先锋引领全面跃升”为主题，精心策划主题宣传，展现区域发展成果。开展内容提质“精品工程”，产出	次	15

		更多立得住、叫得响、传得开的精品报道。把经济宣传摆在重要位置。建立经济宣传工作常态化调度机制，围绕稳预期、强信心，开展政策解读专项宣传、成就宣传。策划推出“新质生产力在丰台”“丰台好房子”等专题，展现经济发展“韧实力”“强动能”。策划推出丰台十大场景、百姓眼中十件大事、创建文明城区、丰彩城市艺术季 物业像向群众报告工作等主题开展宣专题宣传。开	
--	--	---	--

			设“遇见丰台·众汇京彩”融媒专栏，讲好典型案例、企业故事，全面展示创新发布成果。		
(六)	图片版权使用				
1	原创新闻图片版权使用费	围绕重大选题、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及重大活动，组织摄影记者完成新闻图片拍摄，并精选部分原创图片在相关媒体平台刊发，全年共计不少于1000张。	结合重要时间节点、重点工作、重要活动内容，完成原创新闻图片拍摄。日均采用精选照片6-8张，主要用于区属媒体各渠道使用，部分提供给中央、市属媒体刊发报道时选用。	张	1000
2	外部图库版权使用费	“视觉中国”、“新华图片”等图库的图片版权使用。	主要供丰台时报、两微一端、今日头条、北京号、学习强国丰台区通讯站等渠	全年	80

			道使用。部分提供给中央、市属媒体选用。		
		图片素材版权使用	主要供丰台时报、两微一端、今日头条、北京号学习强国丰台区通讯站等渠道使用。	全年	1
(七)	视频拍摄、剪辑、摄影摄像服务				
1	摄影摄像服务、资料留存	根据区委区政府要求，提供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摄影摄像服务保障工作。		次	120
2	视频拍摄、剪辑	围绕区委区政府组织或举办的重要会议、重大活动、重点工作，拍摄、剪辑制作短视频。		次	10

(八)	网络直播服务				
1	网络视频直播	围绕重大选题、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及重大活动，组织开展网络直播工作。	摄像服务（3人）	场	20
			导播（1人）	场	20
			音控（1人）	场	20
			编导（1人）	场	20
			导演（1人）	场	20
			场务（1人）	场	20
			网络直播推送分发	场	20
			数据推流	场	20
2	转播其他媒体网络直播	转播新华社、北京电视台等单位，以及区内其他单位组织的网络直播。	新媒体编辑	场	20
			新媒体平台分发推送服务	场	20
			流量服务费	场	20

二	综合服务				
(一)	数字电视播出频道服务				
1	频道播出系统及机房运维服务	播出系统及机房运维服务	电视节目频道播出系统运维服务。 负责高清播出主备服务器、主备播控工作站、存储服务器、上载服务器等专业设备的维修、检修、替换、更新等服务，保证播出安全与播出质量。	年	1
			电视节目后期制作非线性编辑机房运维服务。 负责非编工作站、存储、交换机、服务器等巡检与维护。保证电视节目的准确性、一致性、快	年	1

			速性，含素材的备份、冗余存储管理、节目库的管理、存储的清理与优化。		
			频道播出机房网络安全等保系统运维服务。 负责防火墙、防御系统、漏洞扫描设备、堡垒机、日志审计系统等安全设备系统的维护与检修。	年	1
			电视节目演播室制作机房运维服务。 负责切换台、矩阵、视频播放服务器、通话系统、TALLY 系统、讯道摄像机等采集录制设备	年	1

			的维护与保养， 保证节目录制与 直播安全可靠。		
		技术保障服务	频道播出机房技术播出技术保障服务。 实行 24 小时、365 天全年全天不间断值班值守技术保障服务，（每日值班人员不低于 3 人，其余人员 24 小时待命，突发故障 30 分钟到场，提供重保期安全保障服务）最大限度保证播出安全与播出质量。快速响应应急播出事故与故障。	年	1
		其他	UPS 电力服务与维护。 负责 UPS 电力系	年	1

			统及双路供电技术服务，UPS 系统的检修与维护服务，蓄电池的更换与调试服务，配套监控系统的维护与调试。		
			消防系统及制冷系统。 负责播出机房专用空调系统的运维。负责水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灭火器、防火卷帘、应急照明系统等设备的维护与巡检。	年	1
2	电视频道播出服务	频道播出服务	频道播出服务。 负责全年 24 小时不间断播出服务、信号整合与技审服务、主控与调度服务、节	年	1

			目单编辑服务、 素材管理服务、 紧急插播服务、 事故应急服务、 重保期安全保障 服务、应急字幕 服务、监看管理 服务、支持延时 与回看服务。		
3	链路传输 与落地服 务	频道专线传输 与落地服务	频道信号专线传 输服务。 负责频道使用双 链路专线传输， 保证播出安全。	年	1
			频道落地服务。 负责频道信号实 时反馈监看，实 现丰台区有效安 全覆盖。	年	1
			歌华公司通联监 管服务。 负责与歌华有线 公司相关部门和 机房的有效对	年	1

			接，确保频道信号在歌华网络的安全传输。		
(二)	社区新闻发声人团队建设				
1	社区新闻发声人队伍建设	推进社区新闻发声人队伍建设，广泛动员和鼓励社区居民参与到基层宣传工作中，培养社区新闻发声人骨干，助力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文化建设。	负责社区新闻发声人队伍建设；做好社区新闻发声人的日常培训，通过线上互动的方式，每日推送网络优秀作品，加强业务指导，提升队伍业务水平；结合全区宣传重点及时组织社区新闻发声人做好主题拍摄工作。	全年	1
			组织、协助、指导社区新闻发声人拍摄、剪辑短视频（或素材），做好视频后期，在区级视	条	350

			频账号推送。		
			结合社区新闻发言人提供的新闻线索，策划、编导、拍摄、制作主题“百姓公益短视频”，在区级视频账号推送，并择优在中央、市属主流平台进行宣推。	条	10
			组织社区新闻发言人现场实地采风	次	10
(三)	主持人活动服务				
1	重大会议现场播音	两会、全会、党代会等全区性重大会议现场主持、播音工作。		场次 (半天)	10
2	活动主持	区级重大活动现场主持工作。		人/场次	10

3	新闻现场 出镜、短 视频出镜			期	10
---	----------------------	--	--	---	----

2. 项目背景/项目概述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市委、区委关于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全面提升区域新闻舆论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区委宣传部系统谋划年度融媒运营服务工作，将丰台区新闻宣传工作做大做强，传播丰台好声音，讲好丰台故事，守好意识形态主战场。

二、商务要求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自然年度；

服务地点：北京市行政区域内

2.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分三次进行支付。

第一次支付：合同签订后 2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第二次支付：甲方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前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第三次支付：甲方在乙方完成合同约定所有事项，提交结项证明材料经甲方验收合格并确认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剩余的 20%，如实际发生金额不足，据实结算。

在甲方每笔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合法发票，若乙方未提供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如遇预算、相关政策等情况变化，双方视具体情况进行商讨。若合同发生变更，双方需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三、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1.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通过全方位的融媒服务工作，实现丰台区新闻宣传的全方位覆盖与高效传播，打造具有丰台特色与影响力的媒体品牌，增强区域媒体在受众中的公信力与亲和力，为区域经济、社会、文化发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促进区域形象提升与社会和谐稳定。

2. 服务内容及要求/货物技术要求

2.1.1 《丰台时报》

(1) 服务团队

①项目负责人：负责本项目整体质量把控、绩效考核、以及协调中央、市级媒体资源。

②项目总监：负责整体项目统筹策划、选题会组织，统筹专版和特稿组稿、版面美术设计及审校等工作。

③采编人员：负责全年版面选题策划、内容布局、版面设计风格等；负责整体内容采写、组稿及编审工作；负责全年至少完成 25 篇评论；500 条专题新闻稿；1000 条一般消息；时政新闻（主要为区内重点会议、调研、重大活动等稿件）500 条；《文化丰台》（书香丰台）专版 50 个；《宛平史话》专版 50 个；安全、健康、教育等专版 70 个，理论版 12 个。

需具备专业的报纸排版和美编能力，熟练掌握排版软件，能够满足《丰台时报》排版美编等质量要求。

⑥团队须具有整合主流媒体资源的能力；可提供新闻宣传、新媒体产品等增值服务内容；配备具备主题宣传策划、采写、撰稿能力的编辑、记者资源；严格规范项目资料存档。

（2）硬件、软件配备

①供应商需配备不少于3套排版电脑、排版系统、新闻纸打样设备。如：拥有正版授权的软件（方正飞腾、方正字库等）、彩色A3纸张的打印机、可移动办公打印彩色A4纸张的打印机、可打印全画幅彩色样报的打印机，及与打印机匹配的所需耗材。另外，需与印刷服务商及数字报生成服务商对接，准备传版必要的网络装置，保证版面印刷质量及文件上载质量。各项设备如出现故障，负责调试运维。

2.1.2 日常新闻视频制作

（1）服务团队

项目负责人：负责本项目整体质量把控、绩效考核和人员管理。

责任编辑：负责每天新闻编排、新闻稿初审、演播室文字稿编撰、对接新闻主持人、新闻播出单编撰、新闻视频初审等编审工作。

后期制作：负责录制主持人演播室出镜、每天新闻合成制作、新闻视频初审、新闻终审后提交播出、当日新闻拆条、分发各平台及政府网站等工作。

视频记者：负责新闻采访活动的拍摄、视频剪辑等。

文字记者：负责新闻选题策划、新闻稿撰写等

团队须对丰台区情区况有充分的了解，具有新闻采编的专业能力，熟练使用专业摄像机、大洋非编系统，有吃苦耐劳的工作精神。

2.1.3 专题自制视听节目制作

2.1.3.1 民生类节目制作如《您说我办》

（1）服务团队

项目负责人：负责本项目整体质量把控、绩效考核和人员管理。

责任编辑：负责每期节目策划、现场采访、文字稿撰写、演播室文字稿编撰、对接节目主持人、视频初审等编审工作。

视频记者：负责现场采访拍摄、录制主持人演播室出镜、节目合成制作、节目终审后提交播出等工作。

团队须熟悉丰台区区情，尤其是全区接诉即办、七有五性等民生工作，对街镇社区、村的基层单位、社区联系紧密，具有良好的沟通交流能力、具有新闻采编的专业能力，熟练使用专业摄像机、大洋非编系。

2.1.3.2 《健康大讲堂》

师资要求

主要以在丰台区从事社区医学教育、医疗诊治、中西医等领域的副高级以上的医师、学科带头人以及医学专家走进公开课，以更直观、更生动的方式呈现教育知识。

录制场地

录制应选择在虚拟演播室、诊室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场地。录制现场光线充足、环境安静、整洁，避免在镜头中出现与课程无关的标识等内容。

录制要求及设备

拍摄方式通常根据课程内容采用多机位拍摄（2 机位以上），以确保完整记录公开课全部教学内容。

摄像机要求不低于专业级数字设备，推荐使用 4K 超高清数字设备；录音设备需采用若干专业级话筒，以保证医师发言的录音质量。

硬件、软件配备

配备 3 套视频编辑电脑：十六核心及以上的处理器的处理器，NVIDIA 的 RTX4070 系列（或同性能）以上及 16G 以上显存的显卡，32GB 或更高容量的 RAM，使用 2TB 的固态硬盘作为操作系统和剪辑软件的安装盘，支持 4K 分辨率、27 英寸以上的显示器，具有 AI 计算能力和生成能力。

2.1.3.3 《教育公开课》

师资要求

主要以在丰台区从事幼儿教育、职业教育、学科教育、家庭教育、心理教育等领域的优秀老师、班主任以及学科带头人走进公开课，以更直观、更生动的方式呈现教育知识。

录制场地

录制应选择在虚拟演播室、课堂、校园或礼堂等场地。录制现

场光线充足、环境安静、整洁，避免在镜头中出现与课程无关的标识等内容。

录制要求及设备

拍摄方式通常根据课程内容采用多机位拍摄（2 机位以上），以确保完整记录公开课全部教学内容。

摄像机要求不低于专业级数字设备，推荐使用 4K 超高清数字设备；录音设备需采用若干专业级话筒，以保证老师发言的录音质量。

硬件配备

配备 3 套视频编辑电脑：16 核心及以上的处理器，NVIDIA 的 RTX4070 系列（或同性能）以上及 16G 以上显存的显卡，32GB 或更高容量的 RAM，使用 2TB 的固态硬盘作为操作系统和剪辑软件的安装盘，支持 4K 分辨率、27 英寸以上的显示器，具有 AI 计算能力和生成能力。

2.1.3.4 《一把手访谈》

服务团队

项目负责人：负责本项目整体质量把控、绩效考核和人员管理。

责任编辑：负责每期节目策划、现场采访、文字稿撰写、演播室文字稿编撰、对接节目主持人、视频初审等编审工作。

视频记者：负责现场拍摄、节目合成制作、节目终审后提交播出等工作。

团队须熟悉丰台区区情，尤其是区委区政府重要工作，对委办局、街镇全年工作有所了解，具有良好的沟通交流能力、具有新闻采编的专业能力，熟练使用专业摄像机、大洋非编系。

2.1.3.5 《宛平夜话》

服务团队

项目负责人：负责本项目整体质量把控、绩效考核和人员管理。

责任编辑：负责每期节目策划、现场采访、文字稿校对、演播室文字稿编撰、视频初审等编审工作。

团队须熟悉丰台区历史，尤其是宛平城及卢沟桥地区的抗战历史、文化遗产脉络与地域人文故事。擅长将厚重历史转化为生动视听内容，通过访谈对话、情景再现、实物展示等多元形式，让历史故事更具感染力与传播力；团队成员应具备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能与历史文化领域专家有效对接，保障节目素材的丰富性与专业性。

需熟练运用专业拍摄设备与后期制作软件，完成节目录制、剪辑及包装，确保节目质量符合播出标准。

2.1.4 新媒体平台运营服务

（1）硬件配备

配备不少于3套性能良好的办公电脑，安装专业的设计软件、排版软件及办公软件。

配备彩色打印机等设备，及与打印机匹配的所需耗材。

确保网络稳定，具备良好的内容发布与数据传输环境。各项设备如出现故障，负责调试运维。

（2）资源配备

投标人应具备完善的舆情监测与分析工具，及时掌握网络舆情动态，为运营策略调整提供依据。尤其关注与丰台区相关的舆情信息，及时做出应对和引导。

特别说明：因北京号、抖音号、快手号、今日头条号、学习强国丰台区通讯站等官方账号依托于北京日报客户端、抖音、快手、今日头条、学习强国等平台，如果以上平台因相关政策、审核发布规则等客观情况发生变化导致部分平台无法正常发布，相关发布平台、发布数量、质量等要求，将立足工作实际，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2.1.5 主题宣传策划

团队须熟悉丰台区区情，精准把握区域年度宣传重点与重大节点，如“十五五”规划开局及丰台区特色文化活动等，策划具有针对性、传播力的系列主题宣传方案。围绕区域经济发展、民生改善、文化传承、基层治理等核心主题，策划新闻专题。

2.1.6 图片版权使用

版权相关

投标人应在投标时做出相应承诺，所有图片、素材使用均应得到正式版权，如因版权问题引起纠纷均由投标人承担。（供应商投标时须作出相应承诺）

2.1.7 视频拍摄、剪辑、摄影摄像服务

(1) 根据区委区政府要求，提供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摄影摄像服务保障工作。

(2) 围绕区委区政府组织或举办的重要会议、重大活动、重点工作，拍摄、剪辑制作短视频。

2.1.8 网络直播服务

(1) 服务团队

(1) 项目负责人：负责本项目整体质量把控、绩效考核、以及协调市级媒体资源。

(2) 项目总监：负责整体项目策划、选题组织，统筹等工作。

(3) 图文编辑：负责主视觉、字幕条等其他图文信息制作、加工、修改等内容工作。

(4) 直播导播：负责所导播工作，及整体直播画面视觉工作。

(5) 直播摄像：负责直播摄像工作，及素材留存工作。

(6) 直播音频：负责直播音频采集，对接，留存工作。

(7) 团队须具有整合主流媒体资源的能力；可提供新媒体渠道宣传、新媒体产品等增值服务内容；配备具备主题宣传策划、采写、撰稿能力的编辑；严格规范项目资料存档。

(2) 硬件配备

(1) 配备，5G4K 超高清聚合网络编码器 1 套，4K 摄像机 1 台，导播一体机 1 台，移动工作站 1 台，无线麦 3 套，直播灯光 3

套，

(2) 提供素材库和字库，避免版权纠纷。（供应商投标时须作出相应承诺）

2.1.9 数字电视播出频道服务

团队需保障数字电视播出频道的日常运营与技术支撑，具体要求如下：

(1) 服务团队

①项目负责人：负责本频道服务的整体质量把控。

②频道运营总监：负责频道节目排期规划、播出流程优化、内容上线审核统筹及内容的对接。

③技术运维专员：负责数字电视信号的传输保障、播出设备的日常巡检与故障排查，确保信号稳定无中断；

(2) 硬件配备

①配备数字电视信号发射系统 1 套（含发射机、天线等），确保信号覆盖北京市行政区域内指定范围；

②配置主备播出服务器各 1 台，实现播出内容备份，避免单点故障导致停播；

③安装信号实时监测设备，对播出信号的画质、音质、传输稳定性进行 24 小时监控，异常情况即时预警；

④配备应急发电设备及 UPS 不间断电源，保障突发断电时的持

续播出能力。

（3）服务内容及要求

①实行 24 小时、365 天全年全天不间断值班值守技术保障服务，（每日值班人员不低于 3 人，其余人员 24 小时待命，突发故障 30 分钟到场，提供重保期安全保障服务）最大限度保证播出安全与播出质量。快速响应应急播出事故与故障。

②严格执行播出时间表，节目准点率不低于 99%，信号中断时长单次不超过 5 分钟，全年累计不超过 2 小时；

③建立应急播出预案，针对信号故障、内容紧急调整等情况制定快速响应流程，确保 30 分钟内恢复正常播出；

2.1.10 社区新闻发声人队伍建设

具体要求

（1）制定、完善社区新闻发声人工作制度，负责社区新闻发声人队伍建设；

（2）做好社区新闻发声人的日常培训，按照全区宣传重点及时组织社区新闻发声人做好主题拍摄；通过线上互动的方式，每日推送网络优秀作品，提升队伍业务水平；

（3）统计 26 个街镇社区新闻发声人在各平台的发稿情况；充分利用各种渠道，对社区新闻发声人及其作品进行宣导推广；定期对社区新闻发声人建设工作进行效果分析；

（4）做好专项数据统计工作；

(5) 提供工作月报及年报；

(6) 组织、协助、指导社区新闻发声人拍摄、剪辑短视频（或素材），做好视频后期，在区级视频账号推送，全年不少于 500 条；

(7) 围绕中心、部门布置的重要选题以及社区新闻发声人提供的新闻线索，策划、编导、拍摄、制作“百姓公益短视频”，在区级视频账号推送，并择优在中央、市属主流平台进行宣推；全年不少于 12 条；

(8) 编辑制作社区新闻发声人的来稿，全年不少于 300 条；

(9) 组织社区新闻发声人线下培训（实践）、线上培训，全年不少于 4 次；

(10) 组织社区新闻发声人现场实地观摩、采风，全年不少于 10 次；

(11) 组织年终表彰会，评选优秀街镇和优秀社区新闻发声人，全年 1 次。

2.1.11 主持人活动服务

主持人负责《您说我办》、《一把手访谈》等栏目的主持、配音等工作，同时还要参与丰台区重要会议和大中型活动的播音、主持等工作。

2.2 项目团队人员相关要求

(1) 项目负责人 1 人：负责本项目整体质量把控、绩效考核、以及协调各级媒体资源。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本科及以上学历；同时具备 10 年以上新闻宣传、融媒服务等工作经验，投标时须

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明、职称证明复印件、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以及个人简历，格式自拟，详细说明工作经历、参与的相关工作及担任的角色等内容。

（2）项目总监 1 人：负责整体项目统筹、策划、组织、实施等工作，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须为本科及以上学历；具备 10 年以上新闻宣传、融媒服务等工作经验，投标时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明、职称证明复印件，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以及个人简历，格式自拟，详细说明工作经历、参与的相关工作及担任的角色等内容。

（3）播音员或主持人不少于 2 人：须为本科及以上学历，具备 5 年以上播音员或主持人工作经历，投标时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复印件、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提供能证明工作经历的主持节目视频片段截图，以及个人简历，格式自拟，详细说明工作经历。

（4）编辑不少于 2 人：负责各平台新闻组稿、编辑、审核等工作，有较强的新闻写作能力，确保内容质量与时效性。应为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备 10 年以上新闻宣传、融媒服务、编辑工作经验，投标时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书复印件、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相关工作经验证明材料（如采写或编辑加工的新闻稿件等）以及个人简历，格式自拟，详细说明工作经历。

（5）直播导播不少于 3 人：负责所导播工作整体直播画面视觉呈现、把关等工作，须具有新闻宣传、融媒服务、网络直播等相关工作经历，应为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备 5 年以上新闻宣传、融媒服务、网络直播等工作相关经历，投标时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学

历证书复印件、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能证明相关工作经历的项目案例（如直播链接、直播截图、项目总结、新闻报道、项目案例等）以及人员简历，格式自拟，详细说明工作经历。

（6）摄影不少于 1 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备 3 年以上新闻宣传、融媒服务、摄影等工作相关经历，投标时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书复印件、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能证明摄影工作经历的摄影作品等证明材料以及人员简历，格式自拟，详细说明工作经历。

（7）其他核心团队工作人员不少于 10 人：本科及以上学历，且每人具备新闻宣传、融媒服务等相关工作经历，投标时均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书复印件、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以及人员简历，格式自拟，详细说明工作经历。

（8）以上人员须按照采购人要求，到指定办公场所驻场开展工作；投标人投标时应承诺在项目期内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组成员，如必须更换必须保证更换人员与原有人员资历相同且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

2.3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2.3.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3.2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2.3.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2.3.4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

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3.5《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2.3.6《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2.3.7《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3. 验收标准：按照采购人要求，认真履行丰台区融媒体运营服务项目实施方案要求，完成约定全部工作，确保各项工作开展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方针，确保信息传播的正确性和导向性，确保意识形态安全。

4. 其他要求

4.1 投标人在投标时做出相应承诺，所有图片、音视频等素材使用均无版权纠纷，如因版权问题引起纠纷均由投标人承担。

4.2 工作期间自行解决交通、用餐及住宿相关费用。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委托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服务名称: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签署日期: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任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_____，签订本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工作委托内容

委托内容： _____

二、甲方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项目工作的协调管理；
- 2、甲方有权监督、评估乙方各项具体工作的进度和完成情况；
- 3、甲方按合同内容对工作执行情况实施检查、评估和验收；
- 4、甲方有权对乙方工作中的初稿、征求意见稿进行审看，提出修改意见，并最终定稿。
- 5、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保证工作所需资金的及时下达和拨付。
- 6、如乙方无力完成服务任务，或出现重大工作失误，甲方有权重新做出调整合作单位的决定，并终止本合同。本合同中“合作单位”指乙方。

三、乙方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应严格按照投标时所提供的服务实施方案履行合同，不得拖延时间，如因乙方拖延时间未能按照双方约定的设计交付时间及时交付，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对乙方向甲方提供的策划设计内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由于乙方提供内容而导致的法律责任，如侵权、内容真实性等。如因乙方提供的内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部门规章，导致甲方受到相关部门处罚或被第三方主张权利，由乙方负责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应当赔偿给第三方的赔偿金，甲方工作人员为处理该纠纷而付出的差旅费等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合理的律师费等。

3、乙方要确保策划设计的时效，乙方要对策划设计的版式、内容负责。要严格按照甲方通知的时间、通知的地点及时完成设计工作。审校人员应按照甲方要求确保差错率不超过万分之三，要注意及时处理稿件中存在的其他问题。

4、乙方应当对甲方委托其策划设计的全部文件予以保密，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如乙方违反保密义务，乙方应承担合同费用总额的 10%作为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5、乙方应该承担因乙方原因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应当赔偿给第三方的赔偿金，甲方工作人员为处理该纠纷而付出的差旅费、诉讼费或仲裁费、律师费等费用。

6、接受甲方对项目工作的指导、监督及检查。认真执行甲方对项目工作提出的指导及整改意见，完成甲方交办的相关工作事宜等。

7、乙方具备完善措施，保证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有关财经法规制度。

四、知识产权相关事项

1、项目服务周期内（ 年 月 日— 年 月 日）产生的全部作品所有权均归甲方所有、全部作品的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均归甲方及乙方共同享有，甲方有权独立决定使用全部作品，且无需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等知识产权转让或授权予第三方。乙方确保其在本协议项下创作提供的作品是原创、合法的，不违反任何强制性规定，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

2、甲方授权乙方约定的目的使用甲方提供的由甲方或甲方的授权方享有知识产权的任何文字、图形、影像、电子、声音或其他作品以及其他标志标识。乙方保证以正确、积极的方式使用上述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擅自改动、歪曲其整体和组成部分，不得以任何形式用于本协议以外的目的。

（三）双方保证依本协议向另一方提供的作品、素材、资料以及其他标志标识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任何权利。如有第三方以侵权为由向使用方主张权利，提供方将承担由此给使用方带来的损失。

五、价款及结算方式

合同总价 元，分三次进行支付。

第一次支付：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总款项的 30%，即人民币 元；

第二次支付：甲方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前向乙方支付总款项的 40%，即人民币 元；

第三次支付：甲方在乙方完成合同约定所有事项，提交结项证

明材料经甲方依据招标文件要求的验收标准验收合格并确认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剩余的 30%，即人民币 元。

在甲方每笔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合法发票，若乙方未提供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如遇预算、相关政策等情况变化，双方视具体情况进行商讨。若合同发生变更，双方需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乙方户名：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行账号： _____

六、不可抗力影响

由于水灾、火灾、地震、战争等不可抗力、不可控制的原因，导致乙方延迟版面设计或不能完成时，乙方应尽量采取有效解决方案，并及时通知甲方，协商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解除本合同。

七、协议变更及解除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有调整，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确定。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签署相应的书面文件后发生法律效力，该书面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八、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合同，并保证此项研究工作顺利进行。

2. 乙方未按甲方要求时间完成合同约定事项的，每逾期一日，需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十日及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同时乙方应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3、除上述款项所述情形外，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内容的，经甲方催告后，仍未采取补救措施或采取补救措施后，仍不符合本合同约定内容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同时乙方应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4、乙方违反本合同内容及基本原则的行为对外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违约需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经济损失、诉讼费、仲裁费、鉴定费、损害赔偿金、律师费等）。

九、争议的解决方式

1、甲方、乙方双方在委托书执行中产生的争议及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本着相互谅解的原则，共同协商解决。

2、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均有权向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附则

1. 双方均对对方提供的技术资料等承担保密义务，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长期有效；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或者取得的对方的任何资料或者信息，均视为对方的内部信息、学术秘密或商业秘密，非经对方同意，不得披露给本合同之外的任何第三方或者用于本合同之外的用途。该条款内容不因本合同

的终止而终止。

2. 本合同一式柒份，自双方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公章之日起生效。甲方执叁份，乙方叁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本合同由委托人签字的，则应提交书面的授权委托书并附身份证明文件。

3. 本合同签订后，对其中任何条款的修改、补充或变更，双方经协商一致后，须签订补充协议并签字盖章后方可生效。所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之附件。

4. 合同中未尽事宜将由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解决。

甲方：中共北京市丰台区委宣传部（盖章）

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1. 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3. 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 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

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2-1-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说明：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

（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否则投标无效；

（2）当同时符合下列情形时，投标文件还须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A. 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投标人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

B. 投标人通过分包方式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要求的。

（3）不属于上述情形时，无须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
（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_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2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

备的相应资质条件， 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复印件，否则**投标无效**。

分包意向协议（实质性格式）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 分包内容：_____。

2. 分包金额：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本协议仅在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否则**投标无效**。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提供附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实质性格式），已提供过的不用重复提供。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 联合协议（如有）

联合协议

____、____及____就“____（项目名称）”____包
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牵头，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 二、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负责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负责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负责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1)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2)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
_____元；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元。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十、 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如本项目（包）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需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复印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
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
复印件：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格式示例：适用于投报总价的项目）

项目编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格式示例一，适用于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包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1	主设备/系统及标准附件									
1.1										
1.2										
2	备品备件									
3	专用工具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4	安装、调试、检验									
5	培训									
6	售后服务									
7	其他									
8	至最终目的地运保									
总价（元）：										

说明：制造商规模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中小企业的定义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格式示例二，适用于多种设备报价)

项目编号/包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1										
2										
3										
4										
...										
总价（元）：										

说明：制造商规模请填写“中型” “小型” “微型”或“其他”，中小企业的定义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格式示例三, 适用于服务类项目)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备注/说明
1					
2					
3	...				
总价 (元)					

注: 1. 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 (如有), 可另页描述。

4. 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 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 ☐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系列明，否则投标无效；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 情况	说明

注：

1.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本承诺函应按包分别提供。
2. 单一产品采购无须提供本承诺函；供应商提供产品全部为本国产品，且提供了《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时，无须提供本承诺函。
3. 当采购项目或单个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同时包含本国产品及非本国产品，则供应商除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外，还需提供本承诺函；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8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____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____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_

9 拟分包情况说明（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_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2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						
合计：						

注：

1.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如未提供，或提供了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投标无效。

2.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复印件，否则投标无效。

3.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请仔细阅读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2-1 中说明，并建议按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相关全部文件；投标人非“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建议在本册提供。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分包意向协议（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建议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2. 投标人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有关规定，拟享受中小企业政策优惠措施的，仍需提供本协议，否则不予认可；
3. 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不予认可。

10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 1.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
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11 项目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12 项目团队人员构成（格式自拟）

13 投标保证金退款信息函（格式）

投标保证金退款信息函

北京明世继元管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了你公司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项目代理编号：____），并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以____方式递交了____元整（¥____）的投标保证金。

请按招标文件规定，届时将我公司上述项目的投标保证金原路退还至我公司。递交投标保证金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单位全称：_____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银行行号：_____

开户银行账号：_____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以上信息真实有效，如我公司提供的银行账户信息在此期间发生变更，我公司负责及时通知贵公司。若因我公司填写错误、不清晰、我公司账户变更而未及时告知贵公司等引起的退款延误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